

证券代码：300641

证券简称：正丹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0

债券代码：123106

债券简称：正丹转债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 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分别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和职工代表大会，完成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同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以及选举监事会主席等相关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1、非独立董事：曹正国先生（董事长）、沈杏秀女士、曹翠琼女士、荆晓平先生、任伟先生、曹沛先生；

2、独立董事：范明先生、范明华女士、周爱华先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董事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三名独立董事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 1、审计委员会：范明华女士（主任委员）、范明先生、沈杏秀女士
- 2、提名委员会：范明先生（主任委员）、周爱华先生、曹沛先生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周爱华先生（主任委员）、范明华女士、荆晓平先生
- 4、战略委员会：曹翠琼女士（主任委员）、任伟先生、周爱华先生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三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召集人）范明华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三、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 1、非职工代表监事：周伟林先生、王立俊先生
- 2、职工代表监事：王福先生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监事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

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1、总经理：曹翠琼女士
- 2、副总经理：荆晓平先生、任伟先生、曹沛先生
- 3、财务总监：曹桂云女士
- 4、董事会秘书：李铁钢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中，董事会秘书李铁钢先生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五、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的情况

- 1、证券事务代表：陈雅露女士
- 2、审计部负责人：唐亚芳女士

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中，证券事务代表陈雅露女士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六、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职务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铁钢	陈雅露
联系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润州区南山路 61 号国控大厦 A 座 15 楼	
办公电话	0511-88059006	
传真号码	0511-88059003	
电子信箱	stock@zhengdanchem.com	

七、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1、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胡国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仍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离任之日，胡国忠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禾杏企业有限公司和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01.51 万股。胡国忠先生承诺离任后仍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中对离任董监高股份转让的相关规定，并继续履行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关于股份限售、股份减持的承诺。

2、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董金才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仍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离任之日，董金才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禾杏企业有限公司和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66.6609 万股。董金才先生承诺离任后仍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中对离任董监高股份转让的相关规定，并继续履行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

关于股份限售、股份减持的承诺。

公司及董事会对胡国忠先生、董金才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附件：董事会聘任人员简历

1、**曹翠琼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香港禾杏企业有限公司、上海公信中南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2015年11月起在公司任职，2016年1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5月起兼任公司董事，2021年5月起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同时兼任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翠琼女士通过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禾杏企业有限公司和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074.51万股；曹翠琼女士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曹正国先生和沈杏秀女士之女，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荆晓平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丹阳市联大化工有限公司，2007年1月起在公司任职，2012年1月至2021年7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7月至2024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荆晓平先生通过禾杏企业有限公司和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70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任伟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起在公司任职，2016年10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7月起兼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同时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镇江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

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 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曹沛先生，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上海联杏化工科技有限公司，2015 年 12 月起在公司任职，2018 年 5 月起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同时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曹沛先生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沈绿萍女士之子，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曹桂云女士，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曾任镇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财会课课长、阿贝尔化学（江苏）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句容宁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江苏海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3 年 7 月起在公司任职，2023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桂云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李铁钢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丹阳市联大化工有限公司，2007 年 1 月起在公司任职，2015 年 5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铁钢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8 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陈雅露女士，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江苏凌空投资有限公司行政经理、江苏海龙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管部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2021 年 4 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雅露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 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8、唐亚芳女士，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于 2000 年 8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江苏沃得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成本管控，2005 年 6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昆山集华电镀原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 年 9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江苏贝尔装饰材料有限公司高级审计经理，2018 年 6 月起在公司任职，2018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亚芳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 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